

茂名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年，茂名海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海关总署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及湛江海关相关工作要求，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扎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总体情况

（一）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规范落实信息主动公开。

认真贯彻落实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按照海关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对外公开期限要求进行查漏补缺。通过湛江海关门户网站、报关大厅、业务现场公告公示栏等主动公开茂名海关主要职责、机构设置、行政执法信息等内容。2023年度在湛江门户网站主动发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预决算、拍卖等信息47条；通过门户网站、信函、现场接收等形式接收海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年度共接收依申请公开1件，已在法定期限内按规定程序办结。

（二）积极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一是充分借助新闻媒体及时公开海关工作动态，发布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决策部署，落实海关优化营商环境16条措施和湛江海关28条细化措施，支持茂名外贸经济发展等工作情况，展现海关良好形象，扩大海关影响力。2023

年度在央视新闻直播间、《南方日报》、《茂名日报》等各级媒体开展新闻宣传607篇次。二是开展“外来物种入侵与生物安全”主题宣讲、食品安全宣传周、“宪法宣传周”等活动，组织关员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宣讲海关业务职能、工作情况，解答法律及海关业务问题。

（三）聚焦重要政策精准解读，助力地方特色产品出口。

针对企业群众关心的重要政策和热点问题，联合地方政府召开荔枝出口和RCEP政策宣讲会，详尽解读检验检疫监管要求、海关监管工作流程及具体要求、RCEP政策、原产地优惠等，并现场解答企业的提问，茂名地区20多家荔枝生产企业和其他相关企业参会。协助广东分署在茂名市召开优惠贸易协定原产地政策宣讲会，详细解读我国实施的优惠贸易协定原产地政策等内容并开展现场互动，解答企业问题，有50家茂名企业在主会场参会，约100多家茂名、湛江企业在线上参与。通过政策解读宣传活动，积极引导帮助企业结合自身产品和业务实际，用足用好政策，扩大优势产品出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9
行政强制	1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存在个别信息公开不够迅速及时”问题，茂名海关2023年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单位实际，形成分管领导主抓，办公室协同，业务科室具体配合的齐抓共管局面，根据茂名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指定专人负责定期更新办事指南、公示公告等资料。

（二）目前存在问题。

2023年茂名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公众期盼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足。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关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